



扬州农商银行
YA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YANGZHOURURALCOMMERCIALBANKCO., LTD

二〇二六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概况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0

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1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7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行、扬州农商行、扬州农商银行	指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银行、人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监会、银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省联社、江苏省联社	指	原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省农商联合银行、江苏农商联合银行	指	江苏农村商业银行联合银行
三会一层	指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
两会一层	指	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商业银行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公司章程》《本行章程》《章程》	指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契约中的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YANGZHOURURALCOMMERCIALBANKCO., LTD/YZRCB
法定代表人	费翔
办公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同泰路107号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胤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是
电话	0514-82990219
传真	0514-82990219
电子邮箱	yznshdsh@jsyznsh.com
公司网址	www.yznsh.net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苏省扬州市同泰路107号；225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yznsh.net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0014073476XX	否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1123H332100001	否
成立时间	1996年3月7日	否
注册地址	扬州市同泰路107号	否
注册资本	92715.87万元整	是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	否
普通股总股本（股）	927158700	是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
控股股东	无	——
实际控制人	无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万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收入	107,877.79	122,867.83	-12.20%
利润总额	21,793.65	22,117.11	-1.46%
所有者的净利润	21,539.35	20,725.47	3.93%
基本每股收益	0.47	0.47	0.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万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374,165.24	6,915,487.01	6.63%
负债总计	6,949,322.35	6,522,862.42	6.54%
所有者的净资产	424,842.89	392,624.60	8.21%
每股净资产	4.66	4.36	6.88%

三、股本情况

单位：万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92,715.87	90,897.91	2.00%

四、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营业外收入	2,408.04
营业外支出	189.9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18.05
所得税影响数	554.5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63.54

五、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本充足率	12.76	13.07	-0.31
一级资本充足率	9.75	9.87	-0.1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75	9.87	-0.12
不良贷款率	1.14	1.15	-0.01
存贷比	74.88	73.95	0.93
流动性比例	122.02	123.91	-1.89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	7.26	5.84	1.42
拨备覆盖率	300.44	330.32	-29.88
拨贷比	3.41	3.79	-0.38
成本收入比	44.12	41.27	2.85
净利差	1.31	1.43	-0.12
净息差	1.40	1.40	0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本公司所处行业为“J金融业—J66货币金融服务”。在银行业监管部门批准的经营范围內，以吸收存款为主要负债业务，以发放贷款为主要资产业务。公司立足于扬州地区，坚持服务“三农”、小微企业的市场定位，围绕江苏农商联合银行“3741”战略，将战略落地融入经营发展，坚持金融的政治性、人民性，在产品创新、科技支撑、流程重塑、队伍建设、厅堂转型、文明创建等各个方面持续发力，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金融支持。

经依法批准与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银行业务；外汇业务；结汇、售汇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本行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核心竞争力分析:

战略定位精准清晰。坚定零售转型方向不动摇，立足支农支小，坚持做小做散，发力增户扩面。

网点优势得天独厚。作为唯一以扬州命名的法人银行机构，是扬州市区同行业中网点覆盖面最广，服务人员最多的金融机构，具备巨大的发展潜力。

决策机制高效快捷。地方法人决策链条短，审批流程和决策机制更加扁平，组织架构分工有序，形成总行服务基层、中后台服务一线的管理机制，进一步巩固了决策优势。

科技支撑日趋完善。数仓功能日益完善，数据运用日新月异，开发了大数据定量分析工具，推进信贷全流程智能化平台建设，打造“一当”金融生态圈。

队伍素质提升明显。制定行员等级管理办法，出台后备人员管理制度，完善人才梯队建设，明晰全员职业发展路径图，加快管理队伍年轻化步伐。

品牌形象优势：弘扬“奋苦者大为”企业精神，推广“知己金融”文化品牌，将文化建设与党建、群团工作紧密结合。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情况

2026年上半年，全行经营发展稳中有进、稳中向好，调结构、优质量、增效益的总体工作导向得到有效落实，主营业务较好实现了半年收官目标。

组织资金：各项存款633.29亿元，比年初增加33.36亿元，增幅5.56%。其中储蓄存款541.4亿元，比年初增加19.52亿元，增幅3.74%；对公存款91.89亿元，比年初增加13.84亿元，增幅17.74%，全行存款结构持续优化。

信贷投放：各项贷款490.75亿元，比年初增加26.51亿元，增幅5.71%；其中实体贷款405.82亿元，比年初增加30.11亿元。

风险控制：不良率1.14%，比年初下降0.01个百分点；当年新形成不良3.06亿元，同比下降0.34亿元，降幅10%；核销贷款2.57亿元，同比下降0.49亿元，降幅16.01%；表外不良现金收回1.29亿元，同比增加0.74亿元，增幅135.79%。

经营效益：各项收入10.79亿元，同比减少1.50亿元，同比降幅12.20%。实现两项净收入5.04亿元，同比增长5646.55万元，同比增幅12.61%。拨备前利润3.12亿元，同比下降0.56亿元，同比降幅15.16%。

（二）行业情况

2026年1月16日，财政部、央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印发通知，优化个人消费贷款财政贴息政策，引导银行合理发展消费金融业务。

2026年2月28日，金融监管总局联合多部门印发通知，持续做好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工作，强化县域涉农金融服务供给。

2026年3月1日，《金融机构合规管理办法》整改过渡期届满，银行业全面落地首席合规官制度，压实董事会合规治理责任。

2026年5月19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印发2026年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通知，调整普惠小微考核导向，取消硬性增速指标，引导行业实现量稳质优、可持续发展。

2026年6月18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银行业保险业人工智能安全开发应用的指导意见》，建立AI分类分级治理机制，健全模型风控、算法治理与数据安全治理。

2026年6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修订草案）》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进一步完善现代中央银行制度与金融监管法治基础。

（三）财务分析

1.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额	增幅
利息净收入	30,404.18	26,632.17	3,772.01	14.1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22	-1,441.24	1,411.02	-97.90%
其他非利息收益	23,117.53	35,864.16	-12,746.63	-35.54%
税金及附加	878.03	750.86	127.17	16.94%
业务及管理费	23,501.09	24,500.95	-999.86	-4.08%
资产减值损失	9,436.18	14,694.70	-5,258.52	-35.79%
其他业务成本	100.61	100.61	0	0
营业外收支净额	2,218.05	1,109.12	1,108.93	99.98%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0	0	0	0
利润总额	21,793.65	22,117.11	-323.46	-1.46%
所得税	254.30	1391.64	-1137.34	-81.73%
净利润	21,539.35	20,725.47	813.88	3.93%
其中：归属本行股东净利润	21,539.35	20,725.47	813.88	3.93%

重大项目变动原因

（1）利息净收入：利息净收入30,404.18万元，同比增幅14.16%，其中贷款利息收入同比减少3,162.30万元，存款利息支出同比减少7,329.91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同比减少498.17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支出同比减少102.57万元。

（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30.22万元，同比减亏97.90%，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同比增长354.36万元，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同比减少1,056.66万元。

（3）其他非利息收益：其他非利息收益23,117.53万元，同比降幅35.54%，其中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减少92.85万元，汇兑损益同比减少101.05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比减少105.31万元，投资收益同比减少12,303.83万元，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0.76万元，其他收益同比减少142.83万元。

（4）业务及管理费：业务及管理费23,501.09万元，同比降幅4.08%，其中职工薪金支出同比减少11.73万元。

(2) 利息净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平均余额（万元）	利息（万元）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平均余额（万元）	利息（万元）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各项贷款	4,804,254.56	77626.07	3.23%	4,477,021.74	81439.78	3.64%
存放金融机构款项	417,113.99	3068.68	1.47%	375,927.04	2656.01	1.41%
拆放款项	309.39	2.10	1.36%	3,541.44	29.07	1.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47.35	39.90	1.49%	12,896.34	141.92	2.20%
金融资产	2,169,999.12	22365.03	2.06%	2,010,638.31	34896.46	3.47%
生息资产及实收利息小计	7,397,024.40	103101.78	2.79%	6,880,024.87	119163.23	3.46%
各项存款	6,220,093.91	46449.83	1.49%	5,872,071.77	53985.90	1.84%
应付债券	101,615.88	1291.41	2.54%	79,925.12	1135.92	2.84%
同业存放款项	8,872.55	37.09	0.84%	9,298.38	43.82	0.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8,412.71	999.75	1.01%	134,536.46	1062.45	1.58%
系统内拆入资金	15,408.84	99.92	1.30%	1,701.66	19.61	2.30%
卖出回购资产款	188,538.52	1222.90	1.30%	118,266.32	1067.70	1.81%
转（再）贴现负债	4,342.31	34.86	1.61%	39,653.53	305.59	1.54%
其他付息资金	56,055.55	74.66	0.27%	1,030.54	20.37	3.95%
付息资金及实付利息小计	6,793,340.25	50210.43	1.48%	6,256,483.77	57641.35	1.84%

利息净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贷款利息收入和金融机构往来收入，主营业务支出主要为吸收存款利息支出和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支出。跟去年同期比较，公司的各项收入和支出主要变化如下：

- （1）各项贷款利息收入77,626.07万元，同比降幅4.68%。
- （2）存放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3,068.68万元，同比增幅15.54%。
- （3）金融资产利息收入22,365.03万元，同比降幅35.91%。
- （4）各项存款利息支出46,449.83万元，同比降幅13.96%。
- （5）应付债券利息支出1,291.41万元，同比增幅13.69%。
- （6）同业存放款项利息支出37.09万元，同比降幅15.35%。
- （7）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999.75万元，同比降幅5.90%。
- （8）系统内拆入利息支出99.92万元，同比增幅409.50%。
- （9）卖出回购资产利息支出1,222.90万元，同比增幅14.54%。

(3) 业务及管理费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员工薪金	15,241.82	15,253.55
业务费用	6,046.35	6,537.42
固定资产折旧	1,462.92	1,460.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6.24	1,019.23
无形资产摊销	273.76	230.32
合计	23,501.09	24,500.95

业务及管理费构成变动的原因：

职工薪金15,241.82 万元，同比降幅0.08%；补充养老保险451.99万元，同比降幅2.95%；住房公积金925.07万元，同比降幅22.32%。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		占比变动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16,285.99	4.57%	380,130.81	5.15%	0.58%
存放同业款项	60,335.04	0.87%	30,536.65	0.41%	-0.46%
拆出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60.99	0.06%	104,866.20	1.42%	1.36%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5,405.84	0.08%	5,307.83	0.07%	-0.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70,017.08	64.64%	4,743,251.68	64.32%	-0.32%
其他债权投资	1,003,591.71	14.51%	1,100,261.07	14.92%	0.41%
债权投资	959,493.41	13.87%	915,118.89	12.41%	-1.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2	0.00%	0.00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116.12	0.03%	2,015.51	0.03%	0.00%
固定资产	49,233.67	0.71%	48,236.93	0.65%	-0.06%
在建工程	27.30	0.00%	49.51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1,020.88	0.01%	923.88	0.01%	0.00%
无形资产	2,188.74	0.03%	2,068.24	0.03%	0.00%
开发支出	156.91	0.00%	193.97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773.64	0.01%	476.24	0.01%	0.00%

项目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		占比变动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抵债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444.65	0.58%	40,444.65	0.55%	-0.04%
其他资产	224.23	0.00%	283.20	0.00%	0.00%
资产总计	6,915,487.01	100%	7,374,165.24	1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6,000.00	3.16%	165,700.00	2.38%	-0.77%
联行存放款项	236.34	0.00%	170.97	0.00%	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7,099.09	0.11%	11,675.42	0.17%	0.06%
拆入资金	0.00	0.00%	70,000.00	1.01%	1.01%
衍生金融负债	3.90	0.00%	1.07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883.33	0.53%	94,000.31	1.35%	0.82%
吸收存款	6,173,892.57	94.65%	6,462,139.61	92.99%	-1.66%
应付职工薪酬	1,576.52	0.02%	1,766.81	0.03%	0.00%
应交税费	10,367.15	0.16%	6,062.64	0.09%	-0.07%
应付利息	0.00	0.00%	0.00	0.00%	0.00%
应付股利	1.19	0.00%	0.92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113.24	0.06%	4,242.25	0.06%	0.00%
预计负债	265.30	0.00%	274.95	0.00%	0.00%
应付债券	81,106.76	1.24%	129,752.97	1.87%	0.62%
租赁负债	861.00	0.01%	723.97	0.01%	0.00%
其他负债	2,456.01	0.04%	2,810.45	0.04%	0.00%
负债总计	6,522,862.42	100%	6,949,322.35	1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发放贷款和垫款4,743,251.68万元，较年初增长273,234.60万元。
- (2) 债权投资915,118.89万元，较年初减少44,374.52万元。
- (3) 其他债权投资1,100,261.07万元，较年初增长96,669.36万元。
- (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94,000.31万元，较年初增长59,116.98万元。
- (5) 吸收存款6,462,139.61万元，较年初增长288,247.04万元。

（四）投资状况分析

1. 债权类投资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债	18,653.15	27,186.26
金融债	0.00	0.00
企业债券	0.00	0.00
资产支持证券	0.00	0.00
同业存单	0.00	0.00
地方政府债	890,061.36	926,851.01
资产管理计划	0.00	0.00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15.77	237.69
合计	908,498.74	953,799.59

2. 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债券投资国家债券	491,270.55	460,241.98
其他债券投资金融债券	66,990.71	0.00
其他债权投资企业债券	38,199.47	0.00
其他债权投资同业存单	9,910.39	19,918.69
其他债权投资地方政府债券	486,230.71	517,367.9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金融资产	0.00	0.00
合计	1,092,601.83	997,528.66

3.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国家债券	13,072.37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金融债券	4,066.14	4,148.57
交易性金融资产企业债券	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同业存单	29,801.26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地方政府债券	57,487.03	0.00
合计	104,426.80	4,148.57

4.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性房地产	6,159.63	6,159.63
减：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	4,144.12	4,043.52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2,015.51	2,116.12

(五) 贷款相关情况

2026年上半年末，公司贷款规模490.75亿元，较年初增长26.51亿元，增幅7%；不良贷款余额5.57亿元，比年初增加0.25亿元；贷款不良率1.14%，比年初下降0.01个百分点；逾期60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为93.72%，比年初上升6.61个百分点。2026年度公司信贷资产质量总体保持平稳。

1.贷款风险分类方法及各类不良贷款的结构

公司按照风险等级将信贷资产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合称为不良信贷资产。各级分类的核心定义如下：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正常贷款	4,700,426.44	95.78%	4,451,633.13	95.89%
关注贷款	151,354.15	3.08%	137,502.26	2.96%
次级贷款	53,900.13	1.11%	51,522.22	1.11%
可疑贷款	1,151.26	0.02%	1,158.54	0.03%
损失贷款	675.45	0.01%	555.61	0.01%
贷款合计	4,907,507.43	100%	4,642,371.76	100%

2.贷款的主要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农、林、牧、渔业	84,946.09	1.73%	76,772.13	1.65%
采矿业	0.00	0.00%	0.00	0.00%
制造业	1,417,354.75	28.88%	1,294,215.64	27.88%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4,436.39	0.29%	15,071.55	0.32%
建筑业	1,099,689.12	22.41%	1,038,922.55	22.38%
批发和零售业	818,500.51	16.68%	802,578.18	17.2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2,095.12	1.47%	69,581.94	1.50%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住宿和餐饮业	119,524.59	2.44%	99,400.13	2.14%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0,444.01	0.62%	9,825.43	0.21%
金融业	0.00	0.00%	860.00	0.02%
房地产业	70,346.16	1.43%	61,701.04	1.3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0,459.12	3.88%	98,425.27	2.1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1,971.91	0.24%	8,997.95	0.1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6,865.00	0.55%	23,543.50	0.5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3,249.23	0.68%	36,997.46	0.80%
教育	8,901.20	0.18%	7,491.66	0.16%
卫生、社会工作	5,974.05	0.12%	5,420.34	0.1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1,637.01	0.64%	23,866.82	0.51%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0.00	0.00%	0.00	0.00%
国际组织	0.00	0.00%	0.00	0.00%
小计	4,036,394.26	82.25%	3,673,671.59	79.13%
票据贴现	849,362.98	17.31%	885,324.19	19.07%
个人贷款	1,824,475.07	37.18%	1,871,744.83	40.32%

3. 前十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所属行业	贷款	占贷款总额	占资本净额
1	E.建筑业	39,990.00	0.81%	7.26%
2	E.建筑业	30,000.00	0.61%	5.44%
3	E.建筑业	30,000.00	0.61%	5.44%
4	E.建筑业	30,000.00	0.61%	5.44%
5	E.建筑业	27,265.00	0.56%	4.95%
6	E.建筑业	27,000.00	0.55%	4.90%
7	E.建筑业	25,000.00	0.51%	4.54%
8	E.建筑业	24,780.00	0.50%	4.50%
9	E.建筑业	24,000.00	0.49%	4.35%
10	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900.00	0.49%	4.34%
合计		281,935.00	5.74%	51.15%

4.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信用贷款	395,956.68	8.07%	384,936.81	8.29%
保证贷款	2,059,303.75	41.96%	1,775,187.12	38.24%
抵押贷款	1,589,693.43	32.39%	1,585,688.59	34.16%
质押贷款	7,119.33	0.15%	5,719.64	0.12%
贴现	849,362.98	17.31%	885,324.19	19.07%
信用卡	6,071.26	0.12%	5,515.42	0.12%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同业	0	0.00%	0.00	0.00
客户贷款总额	4,907,507.43	100.00%	4,642,371.76	100.00%

5.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16,545.54	0.34%	14,727.65	0.32%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28,423.26	0.58%	29,337.04	0.63%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19,010.57	0.39%	13,327.12	0.29%
逾期 3 年以上	764.35	0.01%	701.13	0.01%
逾期贷款合计	64,743.72	1.32%	58,092.94	1.25%
贷款总额	4,907,507.43		4,642,371.76	

6. 贷款准备的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年初余额	175,851.57	184,959.81
本年计提	8,454.85	35,754.71
本年核销	25,740.37	55,873.37
本年冲销减值贷款利息	0.00	0.00
本年转入、转出	8,863.61	11,014.92
其他变化	-2.58	-4.50
年末余额	167,427.07	175,851.57

（六）存款相关情况

2026年6月，公司存款规模633.29亿元，较年初增长33.36亿元，增幅5.56%；其中对公存款91.88亿元，较年初增长13.84亿元，占比14.51%；储蓄存款541.41亿元，较年初增长19.52亿元，占比85.49%；保证金存款4.34亿元，较年初增长1.73亿元，占比0.68%。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存款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存款总额百分比%
储蓄存款	5,414,075.13	85.49	5,218,838.19	86.99
对公存款	918,845.79	14.51	780,434.59	13.01
其中： 保证金存款	43,373.15	0.68	26,076.12	0.43
存款合计	6,332,920.92	100	5,999,272.78	100

（七）资本构成及管理情况

2026年6月，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净额、一级资本净额、资本净额分别为421,080.01万元、421,080.01万元、551,166.81万元，加权风险资产4,320,471.36万元，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分别为9.75%、9.75%、12.76%，满足监管的资本要求。公司制定了关于资本管理及资本充足率计算的相关制度，并根据业务发展计划，对资本使用情况提前做好预测和规划。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幅（%）/增减
核心一级资本	421,080.01	388,238.43	8.46%
一级资本净额	421,080.01	388,238.43	8.46%
资本净额	551,166.81	513,982.63	7.23%
加权风险资产	4,320,471.36	3,933,700.17	9.83%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4,062,381.60	3,710,926.17	9.47%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35,610.51	294.75	11,981.6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22,479.25	222,479.25	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75	9.87	-0.12
一级资本充足率	9.75	9.87	-0.12
资本充足率	12.76	13.07	-0.31
杠杆率水平	5.60	5.57	0.03

（八）抵债资产情况

2026年6月末，公司抵债资产余额为1092.25万元，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092.25万元。

（九）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2026年6月末，公司的表外业务为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信用证、保函款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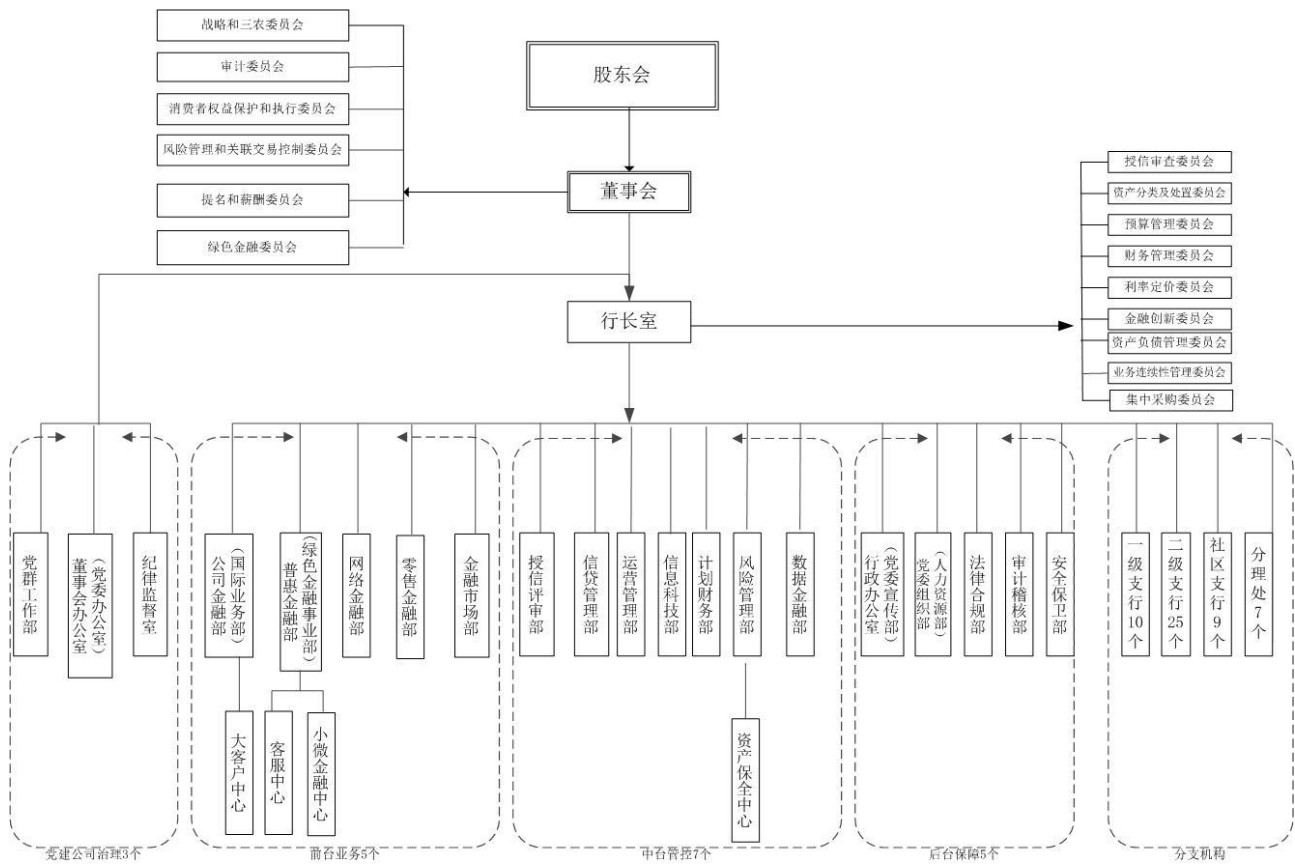
1. 银行承兑汇票余额47801.17万元；
2. 保函款项2138.51万元

（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无变更，本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十一) 分级管理情况

1. 本行组织架构图



2. 本行分支机构情况

2026年6月末，公司拥有营业部、汶河支行等51家营业网点，员工519名，本行客服及投诉电话96008。

序号	机构简称	机构地址
1	营业部	江苏省扬州市同泰路 107 号
2	汶河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汶河南路25号
3	头桥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头桥镇通达路33-3号
4	红桥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头桥镇西贝大道鑫桥康郡花园12幢101-103室
5	新坝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李典镇江扬路96号
6	李典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李典镇花园西路1号
7	沙头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沙头镇人民南路9号
8	霍桥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运河人家三期广竹苑13幢32-34号
9	施桥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施桥镇施沙路29号贵宇商业广场1号楼101-201
10	八里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八里镇金山路139-5号
11	瓜洲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瓜洲镇迎江路4号
12	运西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汶河街道运西社区西八里铺通运路181号
13	汶河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汶河街道华洋西路278号
14	华洋分理处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汶河街道华洋西路335号
15	杭集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杭集镇曙光路433号

序号	机构简称	机构地址
16	曙光分理处	江苏省扬州市杭集镇曙光路94号
17	泰安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生态科技新城泰安镇金桥西路2号
18	汤汪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渡江南路299号（汇金广场）3-105
19	广陵开发区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明发路1号明发商业广场1幢1125室
20	大桥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运河东路77号C幢203、204
21	湾头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湾头镇迎宾路168号
22	城东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观潮路998号、1000号
23	新民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太平北路1号
24	蒋王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文汇西路509号
25	七里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翠岗路249号14-15
26	邗江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邗江中路332号
27	开发区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鸿大路1号
28	振兴分理处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中路128号（星都芳庭）40.41—商铺7
29	新区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新城河路520号水利大厦
30	蜀冈瘦西湖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竹西路4号A3-101
31	花都汇分理处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黄金坝路67号佳家花园203幢114室
32	梅岭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史可法路71号
33	竹西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上方寺路66号
34	文昌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文昌中路571-1号建松大厦一楼
35	双桥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文汇东路114号
36	西城分理处	江苏省扬州市兴城东路71号
37	桐园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维扬路399号桐园商业2幢105、106、107
38	四望亭分理处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四望亭路62号
39	运河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运河西路215号
40	杨庙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杨庙镇振杨路99号
41	维扬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江阳工业园双塘东路
42	司徒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西湖镇司徒庙路399号-1
43	念泗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扬子江北路413号
44	甘泉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甘泉街办育贤路112号
45	杨寿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杨寿镇回归路5号
46	平山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槐泗镇学士西路4号
47	酒甸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槐泗镇吉兴东路30号
48	方巷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方巷镇方兴东路27号
49	黄珏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方巷镇黄珏集镇宏城中路105号
50	公道支行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公道镇运河北路1号
51	赤岸分理处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公道镇振兴路153号

（十四）企业社会责任

扬州农商银行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客户需求提供金融解决方案，服务大众安居乐，建设现代美好生活。以客户为中心，不断创新产品和服务，从经济、环境、社会、关爱员工四个层面，不断完善服务大众的银行、促进民生的银行、低碳环保的银行、可持续发展的银行社会责任体系。

经济层面，突出乡村振兴主办行的职能定位，发挥地级市农商行的领衔作用，坚持回归中小农村金融机构的初心本源，坚守“为民谋事”的本色定位，大力发展农村普惠金融，着力在重塑普惠金融惠及“三农”的制度体系上下功夫、求实效，加大涉农领域贷款扶持力度，持续优化服务乡村振兴体制等多项要求，使金融服务更加贴近“三农”所需、所急、所盼。

环境层面，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双碳战略，全面落实金融“五篇大文章”部署要求，持续加大绿色信贷支持力度，不断优化绿色金融服务模式。作为扎根扬州的本土银行，紧密围绕地方经济结构和资源禀赋，将金融活水精准引向绿色发展的关键领域。一是深耕绿色农业，绘就乡村振兴新画卷。重点支持现代种业、绿色有机农业、林下经济等产业，助力农业增产增效与生态保护协同推进。二是赋能绿色制造，激活产业升级新引擎。加大对企业节能环保技术改造、设备绿色升级的信贷投入，推广“园区保”“苏科贷”等产品，支持循环经济产业园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三是守护绿水青山，贡献生态治理新力量。大力支持大运河文化带建设、南水北调工程沿线水资源保护与治理项目。四是建设绿色城市，点亮低碳生活新图景，积极响应美丽扬州建设号召，重点支持光伏发电等清洁能源项目，让绿色能源惠及更多企业与家庭。同时，持续推进办公运营数字化、完善相关工作流程机制、强化能耗控制举措等方法，加大环境保护力度。

社会层面，按照“智能化、轻型化、销售型、体验型”要求加速网点服务升级。深化智慧人社、智慧食堂、智慧校园等跨界合作，以社保卡为支点，构建“金融+民生”服务生态。丰富客户权益体系，整合支付立减、积分兑换、专属费率、贵宾服务等资源，设计阶梯式、成长型的权益激励方案，满足多样化金融需求。主动践行社会责任，开展新春金融宣教、送春联等公益活动，深化“新竹关爱”帮扶计划，组织“慈善一日捐”、无偿献血等公益行动，累计捐款7万余元、献血4000毫升，以实际行动彰显本土农商行的责任与担当。

关爱员工层面，持续完善职工管理与服务体系，聚焦民主建设、职工关怀、文体公益及青年培育多维度发力，切实保障职工权益、凝聚队伍力量、彰显企业担当，推动全行职工工作走深走实。规范民主议事机制，筑牢职工权益保障根基。我行严格落实职代会、工代会制度，常态化畅通职工民主管理渠道。先后召开三届五次职工代表大会、四届三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暨三届六次职工代表大会，集中审议行员等级管理、薪酬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以及工会年度工作报告、经费预决算等重要议案，顺利完成经审委委员增补表决工作，所有议案均高票通过。通过规范化民主议事流程，充分保障了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夯实企业民主管理基础。

深耕暖心关怀服务，切实解决职工急难愁盼。组织开展首届厨艺大赛暨亲子家庭日活动，吸引近500名职工及家属参与，以美食为载体，联动职工与家属，提升团队凝聚力与职工归属感。常态化开展退休职工慰问工作，春节前夕党委班子带队走访高龄退休职工，送上慰问物资、关切问询生活身体情况，并通报全行发展成果。举办年度光荣退休仪式，通过影像回顾、健康讲座等特色环节，传递组织温情，增强退休职工归属感与荣誉感。同时，扎实落实职工健康保障，有序组织全员年度体检；精准开展中高考职工子女专项慰问，为28名学子送上关怀。积极破解职工育儿难题，筹备暑期职工子女爱心托管班，开设特色课程，有效解决职工暑期子女看护痛点。聚焦青年成长培育，引领青年建功立业。扎实推进青年阵地建设，积极创建全国青年文明号，擦亮青年服务品牌。依托“新竹青年元气社”，常态化开展青年成长沙龙、青春下午茶等交流活动，凝聚青年力量、激发队伍活力。组织筹备AI技术应用案例大赛，引导青年员工钻研前沿技术、探索业务创新，助力全行数字化转型，引领青年员工立足岗位担当作为。

（十五）三农、小微金融服务情况

一是丰富产品矩阵，增强服务供给。上半年，我行围绕补短板、拓场景，加快普惠金融产品迭代与线上化布局，有效提升了服务的适配性与覆盖面。创新推出“OPC智享贷”专属产品，精准面向一人公司客群，首次将学历、粉丝数据等新要素纳入授信辅助维度并给予利率优惠，以差异化方案响应新经济形态下小微主体的融资需求。推出“商票融”产品，以担保公司提供担保为基础，引导企业将持有的商业票据质押给担保公司作为反担保措施，有效盘活企业存量票据资产，为持有票据但缺乏传统抵质押物的中小微企业提供了融资新路径。

二是聚焦科技金融，推动扩面上量。我行持续强化对专精特新等科技型企业的金融支持，推动名单内客群用信规模与服务覆盖同步提升。用足专属产品政策资源，加大“专精特新贷”“扬创贷”投放力度。截至6月末，全行专精特新名单内客户用信余额达29.08亿元，较年初净增6.79亿元；用信户数355户，较年初净增41户。其中“专精特新贷”新投放1.86亿元，“扬创贷”新投放2.54亿元，政策工具撬动效应明显，科技金融服务覆盖面与可得性稳步提升。

三是深耕涉农服务，做实三农阵地。紧紧围绕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以涉农主体专项走访为牵引，推动走访成果向信贷投放有效转化，筑牢农村客群基础。统筹推动全行农民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家庭农场、种养大户等四类核心涉农无贷户客群走访，覆盖率实现100%，涉农客群用信覆盖面突破20%，超联合银行考核目标10个百分点以上，阶段性涉农投放任务高质量收官。从小微金融中心抽调骨干组建专项攻坚小组，开展“立足本土助力三农”专项行动，摒弃传统电话营销模式，探索出“存量客户上下游延伸+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引荐”的本土拓客路径，借力基层政府人脉与信誉背书实现精准触达，已从173户“已放弃”名单中重新挖掘出意向客户6户，意向金额1110万元。

（十六）反洗钱工作情况

一是完善工作机制，强化组织保障。充分发挥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明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各业务条线部门反洗钱职责分工，构建“董事会负最终责任、高管层直接领导、牵头部门统筹协调、业务部门一线履职、内审部门监督评价”的全层级反洗钱治理架构。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反洗钱工作，按季召开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反洗钱联络员会议，统筹推进全年反洗钱各项工作落地。

二是健全制度体系，压实履职责任。结合监管新规、部门架构调整修订完善相关反洗钱内控制度夯实合规履职基础；将反洗钱工作纳入综合绩效考核体系，确保反洗钱各项相关要求落地见效。

三是强化客户管理，筑牢源头防线。严格落实客户尽职调查制度，强化企业客户受益所有人识别。按照风险为本原则，实施差异化尽职调查措施，对高风险客户提高尽职调查频次与强度，动态调整风险分类，兼顾合规要求与服务效率。

四是强化业务集中，提升处理质效。将数据补录及可疑甄别模块上收统一处理，拓宽可疑账户发现渠道、提升可疑上报质量。严格按照规定时限和质量要求报送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对甄别发现的可疑线索及时开展深度分析与尽职调查，形成风险识别-分析-处置的闭环管理。

五是强化监督检查，推动持续整改。将反洗钱工作纳入合规检查范畴，一方面开展反洗钱相关部门、各支行反洗钱自查，另一方面开展反洗钱专项检查，检查内容包含：履职保障、制度建设、客户尽职调查、产品评估、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培训宣传、检查审计、信息管理、考核奖惩等方面。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实现闭环管理。

六是加强培训宣传，提升履职能力。构建分层分类培训体系，覆盖董监高、一线业务岗位、新员工等，内容涵盖监管新规解读、典型案例分析、系统操作实务等，强化全员反洗钱和规意识与实操能力。加大宣传力度，上半年结合特殊时点等常态化开展反洗钱宣传活动，营业网点厅堂为宣传主阵地，并通过进社区、进农村、进场所、进学校、进企业等现场宣传增强民众的反洗钱意识。

三、持续经营评价

今年以来，我行紧紧围绕年度监管意见和联合银行工作部署，深入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聚焦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有效提升总体经营目标，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深化服务实体经济，强化信用风险防控，业务发展总体稳中有进、稳中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风险可控。

四、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2026 年上半年，国内货币政策保持稳健灵活，银行业持续聚焦服务实体经济，信贷资源重点投向普惠小微、绿色金融、科技创新等领域。行业净息差处于低位、下行幅度有所放缓，机构经营分化持续显现。监管持续完善制度体系，强化公司治理、股权管理与董事高管履职监管，压实合规风控责任。行业加快从规模扩张向提质增效转型，统筹推进地方债务、房地产、存量不良风险处置，积极布局数字化与人工智能应用，多措并举拓宽资本补充渠道，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管理。

（二）公司发展战略

以“好地方的好银行”为愿景，秉持“人+数智化”的经营哲学，全面助力战略规划的落地与愿景的达成。着力重塑本行业务结构，持续创新获客模式、风险管理机制、组织架构、人才结构，推动各个方面实现质的飞跃。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在高速度增长向高质量发展的转型压力下，上半年全行统筹兼顾了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有效提升，下半年全行上下将继续巩固并扩大发展成果，踏准节奏、乘势而上，对照全年考核目标和先进标杆，在下半年补短板、强弱项，进一步提升经营发展质效。

一、优化结构、增户扩面，锚定信贷投放主线。

下半年进一步打破对大额贷款、涉政类贷款的依赖，重点聚焦民营企业和个人经营性贷款两条主线推动信贷投放规模上量、增户扩面。要深入推进客户走访，总行行长室成员带头走访，重点拜访高层级重点客户和支行反映走不进的规上民营企业客户，帮助支行完成破冰。支行在走访中结合监管部门“三基协同”赋能乡村振兴行动方案要求，主动深化与镇村政府的合作关系，利用金融顾问挂职驻村服务机会，进一步访民情、察民需，巩固农区市场份额。开辟增户扩面蓝海，一方面继续深耕科技金融、绿色信贷等重点领域，灵活运用产品政策优势，持续提升服务覆盖面。另一方面加强个人500万以下经营性贷款营销，高度重视对线上转线下的存量资源转化提升。同时围绕“两司两员”研究差异化服务模式，这部分灵活就业群体人数众多，但多数无标准劳动关系、无传统抵押物、收入碎片化，授信评估标准与传统信贷模式相差较大，欺诈风险也相对较高，业务部门将革新理念，加强产品创新，解决准入和需求错配问题，挖掘业务新的增长极。

二、公私联动、量质并举，抬高负债增长曲线。

在做好到期转化引导、流失触达回捞等常规动作的基础上，重点拓宽负债增长来源。进一步梳理调研辖内重点资金账户开立情况，本行已经开户的，将充分激活、加强管理，本行没有开户的，逐户论证开户的可能性，从有信贷合作、战略签约、党建共建的单位入手，明确攻坚目标。重点提升对公客户的回笼结算，优先抢抓本行为贷款主办行的客户，不仅是存款沉淀，其他产品覆盖率也要提升。另一方面继续压降负债成本，持续通过财富业务来转化存量、引流增量，通过渠道场景增加活期存款沉淀，以流量带增量。

三、夯实责任、主动作为，密织信用风险防线。

坚决树牢“向不良资产要效益”的理念，重点组织推动好不良贷款“百日攻坚”清收活动。在全力开展不良清收的同时，也不能放松对瑕疵贷款的压降，做好组织发动，细化工作举措，只有真正控制住瑕疵贷款下迁的源头，减轻后续不良处置清收的压力。

四、塑强队伍、精细管理，严实稳健经营底线。

一是加强员工队伍建设。人事即万事，员工履岗能力和专业素养提升是所有工作推进的根本保障。通过下发履职清单，明确每日、每月、每季、每年的规定动作，要反复学习、认真对照、强化执行，确保各项管理要求执行到位。同时将分层分类开展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培训。二是持续提升总行服务效能。深入推进效能提升年活动，开展“换位跑一次”活动，组织部室人员有计划地下沉到支行去做一周的客户经理、柜员、理财经理、运营主管，沉浸式体验基层一线的真实工作日常、客户服务的具体堵点以及流程环节的冗余之处。加深管理条线对相关意见的理解，从而提升全行精细化管理水平。三是坚持安全合规经营。要落实好黑灰产风险专项排查与根源治理工作，对于联合银行和监管部门下发的疑点数据，必须压实责任、认真排查。通过此次排查和整治行动，回溯整个业务流程、准入模型等环节，堵塞潜在漏洞，主动监测数据埋点和交易信息，提升主动发现、迎前清查的能力，从而进一步强化本行员工与外部非法中介合作的物理隔离。四是提升内控合规管理水平。重点究治员工与客户非正常资金往来问题，要切实履行好“一岗双责”，加强警示教育，强化全员红线意识，反复宣导相关问题的严肃性，对违规行为高压惩戒，起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治理一域”的震慑效应。同时对员工的社交圈、消费圈、朋友圈保持应有的敏感和关注，及时了解员工思想动态和生活状况，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

（四）不确定因素

行业发展仍面临多重不确定性。国内有效信贷需求恢复节奏存在波动，净息差持续承压，盈利增长压力客观存在。房地产市场修复进程、地方债务风险化解成效仍有待观察，信用风险防控存在结构性变数。利率市场化持续推进，同业竞争日趋激烈。外部地缘环境复杂多变，市场流动性、政策调控节奏存在波动可能。同时，数字化转型、人工智能应用衍生出新的合规、模型与网络安全风险，资本补充、不良处置持续考验银行长期经营韧性。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公司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等各类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自身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水平。公司报告期内与上年度的风险因素未发生明显变化：

一、信用风险及对策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契约中的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即受信人不能履行还本付息的责任而使授信人的预期收益与实际收益发生偏离的可能性，它是金融风险的主要类型。报告期内，在应对信用风险方面，一是自行开发《临期贷款》管理模块，二是开展风险排查，三是对全行押品开展重估工作，四是加大重点领域和挖掘高价值客户需求。

二、市场风险及对策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股票价格及其他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通过成本管理、利率定价来控制其利率风险，同时密切关注利率走势，并紧跟市场利率变化，适时调整存贷款利率，努力防范利率风险。报告期内，以调整债券久期为主。上半年持续卖出部分久期相对较长债券，在新配置资产上，以短期债券为主，最终6月末久期达到8.9年，较年初下降0.47年。

三、操作风险及对策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多项联合检查，结合省联社合规系统的应用，进一步整合了行内人力、数据、技术等资源，打破部分壁垒，使审计、合规、业务等多部门共同发力，后续本行将继续利用数字化转型赋能，强化与其他部门的沟通协作，提高排查的精准性和深入性。

四、流动性风险及对策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主要有以下方面：

一是设定流动性偏好，定期评估限额体系的适用性。二是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三是加强日间头寸流动性监测。实行大额报备制度，提前掌握资金变动情况。四是完善管理架构，提高流动性风险决策水平。五是加强流动性风险监测力度。

五、声誉风险及对策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声誉风险管理措施主要有以下方面：

一是加强舆情监测和预警，完善负面舆情风险排查机制。二是责成相关部门完善客户投诉管理机制，进一步梳理完善客户投诉处理渠道，建立统一的客户投诉处理标准，优化客户投诉处理流程，建立重大客户投诉的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三是强化外部媒体宣传，积极利用合作媒体平台开展主动新闻宣传工作。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 二. (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 二. (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重大突发事件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万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	25569.3	——	25569.3	6.02

2.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一、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本报告期内，本行与持有 5%以上（含）股份的股东和持股 5%以下（不含）股份的股东，属本行内部人（董事、或监事等）控制的关联法人客户，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 2 家。

1. 江苏邗建集团包含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协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江苏荣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企业，该集团主要从事建筑工程、建筑材料销售等。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是范世宏，注册地：江苏省扬州市吉安路 209 号，注册资本 100000.8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对外劳务合作；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安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电气安装服务等。

江苏荣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杨德稳，注册地：扬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华村，注册资本 47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混凝土制造、销售。混凝土泵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

江苏协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许在清，注册地：扬州市邗江区吉安公寓 2-201，注册资本 6068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室内外装饰装潢设计与施工；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房屋建设工程施工等。

范世宏担任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江苏荣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协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是我行董事范世宏关联企业。

该集团（3 户）总授信额度 6500 万元，授信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之比为 1.22%。其中：（1）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授信金额 3900 万元贷款；贷款种类：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限：36 个月；用途：购材料、归还政府应急资金；担保方式：保证+抵押，担保人(物)名称：江苏万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保证担保 1000 万元；江苏伟业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保证担保 1000 万元；扬州汇智置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扬州市津江路 6 号（津园）24 幢 104 室、车库 104、26 幢 102 室、车库 102、26 幢 103 室、车库 103、31 幢 104 室、车库 104、37 幢 105 室、车库 105、38 幢 104 室、车库 104 住宅抵押担保 1900 万元；所有授信追加借款企业法定代表人保证担保；（2）江苏协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授信金额 2000 万元贷款；贷款种类：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限：36 个月；用途：购材料、归还政府应急资金；担保方式：保证+抵押，担保人(物)名称：江苏协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扬州市吉安公寓 2 幢 201 室商业房地产抵押 420 万元并追加剩余价值覆盖；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保证担保 1580 万元；所有授信追加借款企业法定代表人保证担保；（3）江苏荣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金额 600 万元贷款，含存量授信 600 万元，本次未参与授信。

交易价格及定价方式=LPR 利率+基点数

至报告期末，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3660 万元，分类正常。江苏协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2000 万元，分类正常。江苏荣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600 万元，分类正常。

2. 扬州市国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包含扬州市国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金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扬州市国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扬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企业，该集团主要从事金融类股权投资。

扬州市国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我行主要股东，该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法定代表人王向荣，注册地址为扬州市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瘦西湖路 149 号，注册资金 847683 万元。主营业务包括金融业投资、类金融业投资、基金投资及管理、产业投资、资本市场中介服务、产权交易服务等。

扬州市金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为我行主要股东控股企业，该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王平，注册地址为扬州市广陵区东关街道问井巷 8 号，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是扬州市域内第一家商业保理公司，股东为扬州市现代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100%。主营业务为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以工程保理和供应链保理作为主要产品。

扬州市国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为我行主要股东控股企业，该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管贵平，注册地址为宝应县老东门商业广场 20 幢 201 室，注册资本 43000 万元，股东为扬州市国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主营业务为融资租赁业务。

该集团（3 户）向本行申请集团授信 67000 万元，授信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之比为 13.04%。其中：（1）扬州市国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授信金额 26000 万元贷款；贷款种类：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限：36 个月，用途：偿还有息负债；担保方式：保证，担保人(物)名称：扬州市现代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担保 26000 万元（不追加借款企业与担保企业法定代表人保证担保）；（2）扬州市金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授信金额 40000 万元贷款；贷款种类：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限：36 个月；用途：偿还有息负债；担保方式：保证，担保人(物)名称：扬州市现代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担保 40000 万元（不追加借款企业与担保企业法定代表人保证担保）；（3）扬州市国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授信金额 1000 万元贷款；贷款种类：其他类项目贷款；授信期限：2 个月；用途：售后回租项目；担保方式：保证，担保人(物)名称：扬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证担保 1000 万元（不追加借款企业与担保企业法定代表人保证担保）。

交易价格及定价方式=LPR 利率+基点数。

至报告期末，扬州市国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19690 万元，分类为正常。扬州市金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39990 万元。扬州市国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0 万元，分类为正常。

二、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情况:本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发生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如下:

交易共 26 户,总交易金额 6562.30 万元,交易类型为贷款、贷记卡、保函。本报告期末,贷款交易余额为 6971.66 万元。

1. 与本行员工、员工近亲属以及员工近亲属的关联企业发生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 22 户、交易金额 1104.3 万元,期末余额 1072.31 万元,用途经营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和周转易-企业、贷记卡等。

2. 与主要股东、主要股东直接、间接控制的企业和董事、董事关联企业发生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 4 户、交易金额 5458 万元,期末余额 5899.35 万元,用途为流动资金贷款、商用房开发贷款、其他固定资产类贷款、专精特新贷、非融资性保函等。

三、资产转移关联交易情况:本报告期内,无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

四、提供服务业务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期内,无提供服务业务关联交易情况。

五、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情况:本报告期内,本行与自然人关联方发生存款类一般关联交易 19 户,存款交易金额合计 3092.58 万元。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交易条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不存在优于其他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万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利润转股	其他	小计	
境内法人股	64,115.53	0	1,282.31	0	1,282.31	65,397.84
员工自然人股	7,509.07	0	150.18	0	150.18	7,659.25
社会自然人股	19,273.31	0	385.47	0	385.47	19,658.78
合计	90,897.91	0	1,817.96	0	1,817.96	92,715.87

(二) 普通股前十大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扬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899,142	1,617,983	82,517,125	8.90%	正常
扬州市现代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404,607	1,148,092	58,552,699	6.32%	正常
扬州万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751,609	895,032	45,646,641	4.92%	正常
建业庆松集团有限公司	40,597,614	811,952	41,409,566	4.47%	正常
扬州市邗丰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657,821	15,493,157	40,150,978	4.33%	正常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088,873	541,778	27,630,651	2.98%	正常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22,574,064	451,481	23,025,545	2.48%	正常
江苏景宇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35,597,559	-14,288,049	21,309,510	2.30%	质押
东方永安集团有限公司	18,232,896	364,658	18,597,554	2.01%	正常
扬州华鼎电器有限公司	18,232,896	364,658	18,597,554	2.01%	正常
合计	370,037,081	7,400,742	377,437,823	40.71%	

股东情况说明：

1. 相互关系：第一、二大股东受扬州市财政局控制，其余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股份代持行为。
2. 股权转让情况：本公司 2026 年 1-6 月股金转让共计 7 笔，涉及股金份额 3084.81 万股，其中 3 笔为法人股转让，其余均为自然人股转让。
3. 至报告期末，被质押股份 2130.95 万股，占总股份比例 2.3%，涉及股东 1 户；被冻结股份 223.35 万股，涉及股东 14 户。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四、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提名董监事
扬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899,142	1,617,983	82,517,125	8.90%	正常	董事
扬州市现代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404,607	1,148,092	58,552,699	6.32%	正常	董事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088,873	541,778	27,630,651	2.98%	正常	董事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22,574,064	451,481	23,025,545	2.48%	正常	董事
江苏景宇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35,597,559	-14,288,049	21,309,510	2.30%	质押	董事
扬州华鼎电器有限公司	18,232,896	364,658	18,597,554	2.01%	正常	董事
合计	241,797,141	-10,164,057	231,633,084	24.99%		

五、主要股东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承诺事项	履行情况
扬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条件、关联关系、入股条件等各项信息真实有效	未违反
扬州市现代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条件、关联关系、入股条件等各项信息真实有效	未违反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条件、关联关系、入股条件等各项信息真实有效	未违反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条件、关联关系、入股条件等各项信息真实有效	未违反
江苏景宇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条件、关联关系、入股条件等各项信息真实有效	未违反
扬州华鼎电器有限公司	资质条件、关联关系、入股条件等各项信息真实有效	未违反

六、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与关联方合并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人	受益所有人
扬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22%	扬州市国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市财政局	无	向荣
扬州市现代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22%	扬州市国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市财政局	无	王平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8%	张文生	张文生	无	张文生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2.48%	无	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政府	无	范世宏
江苏景宇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68%	田名富	田名富	无	田名富、陶霖
扬州华鼎电器有限公司	2.01%	张良锁	张良锁	无	张良锁

七、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情况

1. 扬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向荣；注册资本：1000000 万人民币；成立时间：2018 年 12 月 26 日；经营范围：金融类股权投资；产业投资；政府投资基金管理；企业和资产收购、处置和管理；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授权或委托资产管理等依法登记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扬州市现代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王平；注册资本：150000 万人民币；成立时间：2012 年 5 月 25 日；经营范围：对金融企业的投资、管理；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业务；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市政府授权政策性基金的营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七节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本年度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股利分配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2026-6-17	0.3	0.2
合计	0.3	0.2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项目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	-	-

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本届任期起止时间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费翔	执行董事、董事长	男	1974 年 10 月	本科	2025/12/04至换届	是
黄海	执行董事、行长	男	1980 年 1 月	本科	2026/6/8至换届	是
胡伟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1979 年 5 月	本科	2026/5/15至换届	是
管贵平	非执行董事	男	1980 年 1 月	本科	2026/5/15至换届	否
田名富	非执行董事	男	1965 年 10 月	本科	2025/11/27至换届	是
范世宏	非执行董事	男	1963 年 4 月	硕士	2025/11/27至换届	是
张文生	非执行董事	男	1968 年 10 月	中专	2025/11/27至换届	是
张良锁	非执行董事	男	1964 年 2 月	中专	2025/11/27至换届	是
梁林军	独立董事	男	1982 年 7 月	博士	2025/11/27至 2026/7/5	是
庄晓梅	独立董事	女	1964 年 2 月	硕士	2025/11/27至 2027/12/29	是
倪玮聪	独立董事	男	1990 年 3 月	本科	2025/11/27至 2027/12/29	是
陈荣	独立董事	女	1976 年 11 月	博士	2026/1/29至换届	是
王国俊	独立董事	男	1987 年 8 月	博士	2026/1/27至换届	是
李霞	职工董事	女	1977 年 11 月	本科	2026/1/29至换届	是
陈波	副行长	男	1982 年 3 月	本科	2025/11/27至换届	是
孟晋	副行长	男	1983 年 6 月	硕士	2025/11/27至换届	是
王玉梅	副行长	女	1982 年 6 月	硕士	2025/11/27至换届	是
董事会人数						15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注：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章程规定董事会人数为15人，其余董事待任职资格核准后披露。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田名富	非执行董事	1,736,466	34,729	1,771,195	0.19%	0
张文生	非执行董事	1,276,304	25,526	1,301,830	0.14%	0
黄海	执行董事、副行长	138,915	2,778	141,693	0.02%	0
王玉梅	副行长	86,821	1,736	88,557	0.01%	0
李霞	职工董事	173,645	3,473	177,118	0.02%	0
合计		3,412,151	68,242	3,480,393	0.38%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行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黄海	扬州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新任	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行长	2026年6月8日任执行董事
胡伟	扬州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新任	执行董事、党委委员、副行长	2026年5月15日任执行董事
管贵平	扬州市国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新任	非执行董事	2026年5月15日任非执行董事
陈荣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长聘副教授	新任	独立董事	2026年1月29日任独立董事
王国俊	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教授	新任	独立董事	2026年1月27日任独立董事
李霞	扬州农商银行工会主席、党群工作部总经理	新任	职工董事	2026年1月29日任职工董事

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费翔，男，1974年10月出生，江苏东台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正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经济师。1992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东台联社曹卜信用社会计员，信贷科办事员、计划科办事员，海丰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唐洋信用社主任、审计稽核部经理、信贷管理部经理，东台农商银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市场营销部总经理，盐城黄海农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盐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党委副书记、行长，东台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扬州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黄海，男，汉族，1980年1月出生，江苏姜堰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研究生学位，经济师，2002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扬州郊区农村信用联社办公室办事员，扬州市区信用联社办事员、营业部客户经理、副主任，扬州农村商业银行个人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新民支行行长，零售业务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2016.03-2017.01在江苏省联社风险管理部挂职）、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扬州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现任扬州农商银行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行长。

胡伟，男，汉族，1979年5月出生，江苏连云港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师。1998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连云港连云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信贷科办事员、营业部会计柜员、营业部副主任、西园信用社主任，连云港东方农村合作银行西园支行行长、苍梧支行行长、风险管理部总经理，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海安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灌南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现任扬州农商银行执行董事、党委委员、副行长。

管贵平，男，汉族，1980年1月出生，江苏仪征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2000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仪征市公安局新城派出所民警，仪征市公安局经侦大队民警，仪征团市委组宣部科员、副部长、部长，仪征市政府办督查科科长，扬州市财政局办公室科员、政策研究室副主任、教科文处副处长、政策研究室主任、政府债务管理处处长（2022年9月-2023年1月兼扬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扬州市财政局政府债务管理处处长、财税政策研究处处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扬州市国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扬州农商银行董事。

田名富，男，汉族，1965年10月出生，江苏扬州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1981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杭集供销社会计，邗江日杂公司副经理兼总账会计，扬州扬峰房地产开发公司财务经理，扬州市邗江供销房屋开发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扬州景宇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江苏景宇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扬州农商银行董事。

范世宏，男，汉族，1963年4月出生，江苏扬州人，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邗江县建安公司设备处技术员、主任，邗江县运西乡政府乡长助理，邗江县建安公司副经理、副总经理，邗江县建安总公司副总经理，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扬州农商银行董事。

张文生，男，汉族，1968年10月出生，江苏扬州人，中共党员，中专学历，经济师。198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扬州市杭集塑料包装厂技术员、扬州市新生塑革针织厂技术员、总账会计，牙刷产品生产制造的个体经营、扬州市明星牙刷厂总经理。现任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扬州农商银行董事。

张良锁，男，汉族，1964年2月出生，江苏扬州人，中共党员，中专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86年3月参加工作，历任扬州市邗江无线电元件厂厂办主任、扬州三力电器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扬

州华鼎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扬州农商银行董事。

梁林军，男，汉族，1982年7月出生，江苏南通人，博士研究生学历，武汉大学哲学博士，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博士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EMBA。历任国信证券深圳红岭中路证券营业部机构部经理、营业部产品总监，国开证券市场交易总部副总经理、机构业务部总经理，顺德农商银行北京中心总经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深圳市明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总裁、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博士后。现任深圳船山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扬州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庄晓梅，女，汉族，1964年2月出生，江苏扬州人，中共党员，党校研究生。1985年参加工作，历任扬州教育学院组织人事科办事员，扬州团市委学少部组织部办事员，中国银行扬州支行营业部存汇科科长，中国银行扬州支行长城信用卡卡部副主任、主任，中国银行扬州分行国际结算科科长，中国银行江都支行行长，中国银行泰州分行副行长，中国银行扬州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招商银行扬州分行行长、招商银行南京分行副行长，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行长室高级专员，已退休。现任扬州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倪玮聪，男，汉族，1990年3月出生，上海人，本科学历。2012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上海融至道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海外培训规划师、海外培训高级规划师（兼任）、海外培训业务负责人（兼任）、咨询师（兼任）、总裁助理、执行总裁、高级执行总裁。现任上海融至道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CEO，扬州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陈荣，女，汉族，1976年11月出生，辽宁海城人，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长聘副教授，扬州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王国俊，男，汉族，1987年8月出生，江苏丹阳人，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201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专职科研人员、管理学院副教授。现任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教授，扬州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陈波，男，汉族，1982年3月出生，江苏东台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助理经济师。200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常州市新北区农村信用联社办公室办事员、龙虎塘信用社柜员、长江信用社柜员、客户经理，扬州市区信用联社瓜洲信用社柜员、杨寿信用社客户经理，扬州农商银行杨寿支行客户经理、副行长，扬州农村商业银行甘泉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扬州农商银行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扬州农商银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扬州农商银行业务拓展部总经理、扬州农商银行公司金融总部总经理。现任扬州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孟晋，男，1983年6月出生，江苏淮安人，大学学历，经济学硕士，经济师。历任江苏扬州农商银行华庄支行出纳、柜员、信用卡部科员、监审稽核部办事员，无锡农商银行监审稽核部办事员、副总经理、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纪检监察室主任兼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高邮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现任扬州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王玉梅，女，1982年6月出生，江苏扬州人，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2009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扬州市区信用联社汤汪信用社柜员、扬州农商银行汤汪支行柜员、国际业务部办事员、维扬支行副行长、八里支行行长、营业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兼国际业务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蒋王支行行长。现任扬州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在本公司以外单位任职情况
管贵平	非执行董事	扬州市国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扬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扬州市国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
田名富	非执行董事	江苏景宇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扬州恒宇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扬州新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扬州富景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无锡中洲景宇汇置业有限公司董事、盐城市新景融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美丽田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扬州能宇置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扬州澜晟装修有限公司董事
范世宏	非执行董事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万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华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扬州邗建壹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万睿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扬州冶春食品生产配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华宇装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伟业安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邗建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邗建集团同创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扬州华伟置业有限公司董事
张文生	非执行董事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扬州佳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沅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明星牙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善恩康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长、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扬州美星口腔护理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扬州恒生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扬州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扬州益倍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扬州明星牙刷口腔护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良锁	非执行董事	扬州华鼎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扬州华鼎高科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梁林军	独立董事	深圳船山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生生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麦秋(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连翘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泰源大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倪玮聪	独立董事	上海融至道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CEO
陈荣	独立董事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长聘副教授
王国俊	独立董事	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教授、无锡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江苏牛牌机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员工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数
班子成员	7	7
中层管理人员	88	86
总行人员	256	227
支行人员	507	519
员工总计	858	83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数
硕士及以上学历	57	56
本科	636	628
专科	140	13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数
专科以下	25	24
员工总计	858	83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等情况：

本公司充分发挥薪酬在公司治理和风险管控中的导向作用，将薪酬管理作为公司治理的主要组成部分，建立了各条线员工晋升通道和干部公开竞聘机制。员工薪酬由固定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性收入等组成，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实施、竞争力提升、人才培养以及风险控制相适应。

1. 薪酬管理框架及决策程序。本公司薪酬管理以上级管理部门系统薪酬制度及薪酬试点改革为主要依据。结合上年的业务发展情况及当年的整体业绩预估，预测出当年金融增加值、在岗人数、联合银行考核分类及排名等指标。员工工资总额分配遵循薪酬增幅“三个不高于”的要求，工资总额增量部分重点向一线、业务岗位倾斜。领导班子成员人均薪酬由所在层级农商行员工人均工资、各层级对应员工平均工资倍数、资产规模调节系数及考核系数等因素决定。现行主要薪酬管理制度为《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薪酬管理办法》、《扬州农村商业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行员等级管理办法》以及包含利润等指标在内的专项考核办法，区别高管层、中层、一般员工制定相应的绩效薪酬考核办法，建立了与综合实力、历史贡献、成本效益管理水平相匹配的薪酬机制。

2.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结构和权限。本公司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均为非执行董事，其中独立董事2名，设主任委员1名，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薪酬管理方面主要职责权限为：负责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考核标准和薪酬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由董事会按本行《章程》授予的权限审议，监督审批方案的实施。

3. 年度薪酬总量、收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2026年上半年计提工资总额9850万元，其中基本薪酬为3318万元，绩效薪酬为6532万元，基本薪酬占比为33.69%，分配类别包括领导班子、中层干部、一般（在岗）员工、其他员工四类。总行领导班子成员发放薪酬304.17万，其中绩效薪酬197.71万元，基本薪酬106.46万元。

4. 绩效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报告期内，本公司绩效薪酬与业务考核挂钩，建立了绩效薪酬考核体系，从经营和管理两个维度，设立发展转型、风险管理、经营效益、社会责任和合规经营五大类指标，形成面向经营机构、总行部室，各类客户经理、运营主管、柜员、部室人员等全方位的考核体系，覆盖了全部岗位和业务，既注重业绩拓展，又兼顾提质增效。

5. 薪酬延期支付情况。建立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制度，根据员工所在岗位的责任大小、风险程度，将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实行个人账户管理，专户存储、保值增值、风险抵扣、专款专用，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报告期内，共计提延期支付金额1427.15万元，到期返还1017.25万元。截至2026年6月末，延期支付余额6811.81万元，报告期内风险追索扣回30.39万元。

6. 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年初，本公司根据联合银行下发的系统薪酬管理办法及当年的整体业绩预估，编制本年度薪酬计划，报董事会审议决定。年度终了，根据经营考核情况制定年度薪酬清算方案，上报联合银行备案审核。

7. 培训情况。为实现全行改革发展目标，实行全员培训，逐步健全上岗认证培训、转岗培训和岗位提升培训体系，搭建起学习型、知识型学习平台。2026年自主实施培训196期。培训内容包含五大专业条线人才培养、新员工入行培训、客户经理后备培训、客户经理转岗培训、初级中级内训师赋能培训、产品培训、综合业务培训、营销能力赋能培训、季度业务宣导、零售条线人员的财富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等，并打造“周二学习日”常态化学习氛围。其中选拔内训师后备10人，开发课程库覆盖全条线，自主开发微课20门，对公专业课程6门。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审计委员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本行依据监管政策及本行章程规定，切实强化公司治理机制，重点加强股东股权管理、两会一层履职、风险内控管理、关联交易管理，不断提升公司治理质量。

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机制方面。本行对党的领导作出了规定，明确了组织机构设置、党委职权、纪委职权，坚持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原则，明确了“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领导体制，党委成员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营层，符合条件的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经营层成员进入党委班子任职。

股东和股东会。本行股东会职责：股东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股东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制定和修改本章程；（2）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3）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4）审议批准董事会工作报告；（5）审议批准或修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7）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8）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9）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10）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做出决议；（11）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单独或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以上的股东的提案；（13）对公司上市作出决议；（14）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15）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股东会1次。

2025年度股东会于2026年5月20日在扬州农商银行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会应到股东1910人，所持股份总数908979120股。其中，因授信逾期、股权质押等情况限制表决权股东64名，所持股份总数44943350股；具有表决权的股东1846人，所持股份总数864035770股。实到股东（代理人）118人，所持股份数680464386股，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75%。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15项议案，其中审议《审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股份的99.95%，其余议案由于1人弃权，同意股份数均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股份的99.99%。股东会召开的程序、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律师现场出具相应的法律意见书。股东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

董事、董事会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董事会是股东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对本行经营和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会的决议；（3）制订本行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4）确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并监督实施；（5）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审批本行年度薪酬管理制度及政策；（6）制订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7）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8）制定本行重大收购、回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方案；（9）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审议批准本行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10）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副行长（含行长助理、风险总监、财务总监、合规总监、总审计师、总会计师、首席信息官以及同职级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财务部门负责人、合规部门负责人，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监督并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12）确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基本管理制度，对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13）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及非法人分支机构的设置；（14）制订本行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15）负责本行信息披露事项，并对本行的会计和财务报告体系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16）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7）向股东会通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18）制订本行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董事年度薪酬（津贴）方案；（19）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20）审批本行股权激励方案并监督实施；（21）提请股东会聘用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22）制订董事会与高级管理层应当遵循的职业规范与价值准则；（23）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24）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25）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26）法律、法规或本行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授予或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要求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由15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人数3人、职工董事1人、非执行董事11人（包括独立董事5人）。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行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共召开会议4次，审议58项议案，听取32项报告，下设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12次，审议86项议案。报告期内召开2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31项议案；召开4次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33项议案；召开3次提名和薪酬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16项议案；召开2次绿色金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2项议案。根据各委员的专业性对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且三分之二的委员为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职责认真开展工作。

高级管理层。本行高级管理层的职责有：（1）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本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确保本行经营与董事会确定的发展战略、风险偏好、各项政策流程和程序一致。（2）本行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同时接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督。高级管理层依法在其职权范围内的经营活动不受干预。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对本行董事会违反规定干预经营管理活动的行为，有权请求审计委员会提出异议，并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接受本行审计委员会监督，不得阻挠、妨碍审计委员会依照职权进行的检查、监督等活动。（3）本行高级管理层应当建立向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信息报告制度，明确信息的种类、内容（经营业绩、重要合同、财务状况、风险状况、经营前景等方面情况）、时间和方式，确保董事会能够及时、准确地获取各类信息。（4）本行高级管理层应当建立和完善各项会议制度，并制订相应议事规则。（5）本行行长依照法律法规、本章程及董事会授权，行使有关职权。本行行长室由1名行长、4名副行长组成。行长室下设9个专门委员会，职能部门20个、二级职能部门4个及51个营业网点（含7个分理处）。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认真执行董事会决议，落实年度预算，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任务。

信息披露。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完整、准确地披露各类信息。报告期内，披露扬州农商银行2025年度报告、董事长及行长任职公告、关联交易情况等，遵循自愿性信息披露的原则，最大限度地主动、及时地披露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报告期内，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管规定，结合监管部门相关意见，修订完善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履职评价办法》《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制度，保障了“两会一层”的规范运作。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确保所有股东能够有效行使股东权利。所有在册股东均可参加股东会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表决权、对本行的经营管理情况发表意见或提出质询，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要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在股东会、董事会等决策机构的职权范围内依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无

(二) 两会运作情况

1. 两会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名称及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表决的事项（逐列明）
1	2025年度股东会 2026年5月20日	1. 审议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关于 2025 年财务决算及 2026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3. 审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 审议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5. 审议 2025 年度董事薪酬兑现方案 6. 审议 2025 年度监事薪酬兑现方案 7. 审议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审议关于选举倪元莱为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9. 审议关于选举张明霞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5. 审议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16. 听取 2025 年度三农普惠金融执行情况报告 17. 听取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专项报告 18. 听取 2025 年度大股东相关情况的评估报告 19. 听取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20. 听取关于贯彻落实《2025 年农村中小银行监管工作要点》的报告

董事会召开情况统计表		
序号	会议名称及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表决的事项（逐一列明）
1	五届三次 2026年1月30日	1. 听取 2025 年统计及数据治理工作报告 2. 听取 2025 年四季度资产质量分类及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3. 听取 2025 年四季度大额授信业务经营管理情况报告 4. 听取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专项报告 5. 听取 2025 年核销资产管理情况报告 6. 听取 2025 年度反洗钱报告 7. 听取 2025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8. 听取 2025 年度董事会反洗钱履职情况报告 9. 听取 2025 年度高级管理层反洗钱履职报告 10. 听取 2025 年度内审人员专业胜任能力评价报告 11. 听取 2025 年度内审部门负责人履职尽职报告 12. 听取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13. 听取 2025 年度合规管理与案防工作报告 14. 听取 2025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15. 听取 2025 年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报告 16. 听取 2025 年四季度资金业务运作情况报告 17. 听取关于 2025 年四季度股权转让备案的议案 18. 听取关于 2025 年四季度关联方名录更新的议案 19. 听取 2025 年人力资源管理工作报告 20. 听取关于 2025 年四季度一般关联交易备案的议案 21. 听取关于贯彻落实《2025 年农村中小银行监管工作要点》的报告 22. 审议 2025 年度行长室工作报告 23. 审议关于 2026 年董事会对行长授权的议案 24. 审议 2025 年度主要股东履约评估报告 25. 审议 2025 年度经营管理状况评估报告 26. 审议 2025 年风险偏好与风险限额执行情况报告 27. 审议关于 2026 年风险偏好与风险限额的议案 28. 审议关于 2026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29. 审议关于 2025 年四季度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的议案 30. 审议关于抵债资产处置的议案 31. 审议关于 2026 年度大额贷款和行业贷款授信政策的议案 32. 审议人力资源发展规划（2026-2028） 33. 审议 2025 年度董事会对反洗钱战略规划评估报告 34. 审议 2025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执行情况报告 35. 审议 2025 年度三农普惠业务发展情况报告 36. 审议重大关联交易
2	五届四次 2026年2月26日	审议关于联泰置业、柏泰集团、柏泰股份破产重整计划草案的议案
3	五届五次 2026年4月27日	1. 听取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 2025 年度反洗钱履职情况的监督评价报告 2. 听取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

董事会召开情况统计表		
序号	会议名称及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表决的事项（逐一系列明）
		评价报告 3. 听取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内控体系架构建立和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 4. 听取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5. 听取 2026 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6. 听取 2026 年一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7. 听取 2026 年一季度关联方名录更新 8. 听取 2026 年一季度一般关联交易备案 9. 听取 2026 年一季度大额授信业务经营管理情况报告 10. 听取 2026 年一季度资产质量分类及风险管理报告 11. 听取 2026 年一季度资金业务运作情况报告 12. 审议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3. 审议 2026 年一季度行长室工作报告 14. 审议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 2025 年财务决算及 2026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16. 审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7. 审议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增补倪元莱为董事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增补张明霞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审议 2025 年度董事薪酬兑现方案 22. 审议 2025 年度监事薪酬兑现方案 23. 审议 2026 年度薪酬预算 24. 审议 2026 年度信息披露实施方案 25. 审议 2025 年度报告 26. 审议 2025 年社会责任报告 27. 审议 2025 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管理目标考核结果 28. 审议 2025 年度董事会对领导班子成员考核结果 29. 审议 2026 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管理目标考核办法 30. 审议 2026 年度领导班子个人经营管理业绩评价表 31. 审议 2025 年度大股东相关情况的评估报告 32.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3.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4.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的议案 35.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36.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37.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实施细则》的议案 38. 审议关于调整 2026 年风险偏好与风险限额的议案

董事会召开情况统计表		
序号	会议名称及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表决的事项（逐一列明）
		39. 审议关于调整 2026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40. 审议重大关联交易 41. 审议各条线 2026 年工作指导意见 42. 审议 2026 年度专门委员会工作计划 43. 审议 2026 年网点转型工作方案 44. 审议 2025 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45. 审议 2026 年一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46. 审议 2026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报告 47. 审议关于制定《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员等级管理办法》的议案 48.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岗定编实施方案》的议案 49.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4	五届六次 2026 年 6 月 22 日	1. 审议关于聘任高文为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江苏景宇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江苏景宇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方面能够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及整体评价

公司遵循《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监管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2025年6月19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责。公司修订了《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保障了“两会一层”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等规定，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通过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及股东的知情权，另一方面通过电话、外部网站、当面交流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的联系，及时解答相关问题，为股东和投资者提供服务。

（五）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报告期共受理消费者投诉75件(剔除重复投诉和机构错误),比2025年同期减少38件,同比减少33.63%。被投诉领域主要集中在贷款、账户、服务类等领域,投诉原因主要为监管账户、协商还款、贷款催收、窗口及速度和文明服务。上述投诉共涉及31家支行及部门,当年投诉办结率100%,从投诉来源来看,来自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扬州分局转办投诉62件,占比最高。

投诉分类方面:按业务办理渠道分类,营业现场投诉最多,共72件,占客户投诉量的96%。按客户业务类别分类,客户投诉最多的为贷款类业务32笔,占上半年客户投诉量的42.67%;其次为账户类24笔,占上半年客户投诉量的32%。按消费者投诉原因分类,主要为因监管账户引起的投诉14件,占客户投诉量的18.67%;因协商还款引发的投诉11件,占客户投诉量的14.67%;因债务催收引起的投诉11件,占客户投诉量的14.67%;因窗口及速度引发的投诉8件,占客户投诉量的10.67%;因服务及服务效率引发的投诉7件,占客户投诉量的9.33%。

(六)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战略和三农、审计、消费者权益保护和执行、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提名和薪酬、绿色金融等6个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2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31项议案;召开4次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33项议案;召开3次提名和薪酬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16项议案;召开2次绿色金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2项议案。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召开会议、履行职责,依法合规运作,分别对公司重大发展战略、经营目标、“三农”与小微企业及扶贫金融服务相关事项等进行审议,提出意见与建议,并将有关议题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梁林军	4	4	0	0
庄晓梅	4	4	0	0
倪玮聪	4	4	0	0
陈荣	4	4	0	0
王国俊	4	4	0	0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梁林军、庄晓梅、倪玮聪、陈荣、王国俊5名独立董事均参加公司董事会4次、发表独立意见10次。主要对利润分配、重大关联交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依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完全独立。作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及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体系、风险控制体系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搭建，能够满足公司现行发展需要。报告期内，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在合规性、合理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且未对公司财务管理及经营活动产生影响。